

胞兄蔡有康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二日下午三時30分病逝於台北，享年七十二歲。茲訂於十一月廿一日正午十二時在台北市第二殯儀館這福廳舉行祭奠火化告別禮。謹此敬告諸親友。

**聞**

胞弟 幼康  
弟媳 鍾蜜

姪女 亞孟  
姪婿 呂壽泰  
姪外孫 呂光政

定一  
敬啟

# 革新立法院

點亮一盞燭光，為立法院趕走「黑金政治」：

1. 制訂利益迴避法：
  - (1) 嚴禁立法委員擔任企業負責人。
  - (2) 立法委員制訂與自身利益相關之法規（如調整立委薪資），須於下屆任期方能生效。
2. 制訂立法聽證法：
  - (1) 規定重大法案，需經民眾聽證過程始能提出。
  - (2) 強制政府相關官員出席聽證會。
3. 修訂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
  - (1) 增加財產申報抽查比率。
  - (2) 訂定強制信託完成時間表。
4. 制定政治獻金法：
  - (1) 規範接受政治獻金的條件、管道與捐款上限。
  - (2) 建立政治獻金查核制度。
5. 制訂遊說法：
  - (1) 建立遊說規範。
  - (2) 規定禁止遊說範圍。
6. 制訂避免立法解怠法：
  - (1) 會期內需完成一定數量法案。
  - (2) 未完成之法案需無限期延會完成，延會期內不得支領延會費。
7. 推動中央民意小選區制及區域代表、政黨比例代表兩票制。
8. 制訂「組織犯罪防制法」，防止黑道勢力進入民意機構。


 藍色的血液  
紅色的心

台北市第二選區立法委員候選人

**35 邵宗海**

賜教處：台北市木柵路二段123號 電話：936-6123 傳真：936-5817

您的支持就是我的力量！ 贊助帳號：18695349 戶名：邵宗海